

仲恺高新区国土资源局关于 ZK2020TJ0027 号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的补充说明

我局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出具了编号为 ZK2020TJ0027 号的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。现根据招商引资的需要，将该告知书的 ZKCH-03-08、ZKCH-03-12 号地块的容积率明确为 2.5-3.5，停车位配比按每 100 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≥ 0.3 个，其它技术经济指标保持不变。

该补充说明应作为 ZK2020TJ0027 号《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》的补充文件，并与其同时使用。

专此说明。

仲恺高新区国土资源局

2020 年 12 月 24 日
